

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 114 年度 8 月份暑假學生改過銷過服務同意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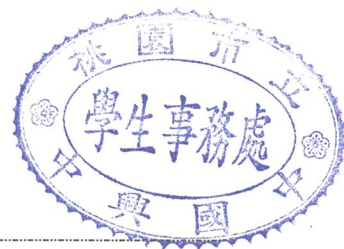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學期中表現良好，即可報名參加。
- 二、服務當日 8：20 前至生教組完成報到，8：30 分配打掃工作，請勿遲到。
- 三、服務時間為上午 8：30~11：30，請著整齊校服（運動服為主）。
- 四、服務時個人所需物品、水、環保杯請自行準備。
- 五、登記日臨時有事，請家長來電請假（3694315#310、340 生教組）。
- 六、改過銷過服務管理採記點制，違規記一點扣半小時，記滿三點取消當日服務時數，規範如下：

- （一）遲到扣一點，每超過半小時再扣一點。
- （二）表現不佳、聊天玩耍、偷懶怠惰扣一點。
- （三）服務時若有違反校規行為將按照校規處分，並取消改過銷過資格。
- （四）未符合服儀規範者(改褲、塗鴉名牌、佩戴耳環飾品……等)及染髮者謝絕參加。

七、請自行評估暑期活動安排再報名，請勿報名後無正當理由放棄參加

八、將下方報名表回執聯撕下，並於服務日之前或當日交回生教組。

※服務工作完成後可領取改過銷過時數條，需自行黏貼至改過銷過單上交到生教組，才算完成改過銷過程序。



沿虛線撕下繳回

____年____班____號 學生 _____於暑假 8 月份至學校服務，並遵守上述要點。

家長簽名：_____

暑假 8 月份服務梯次每日 30 名額(可複選)：

☐114/08/15(五)、☐114/08/21(四)、☐112/08/22(五)

學務處 114 年 7 月 21 日